

第一章

「Fly High！」

隨著最後一個字收尾，舞臺燈光瞬間熄滅，三萬多名觀眾有志一同呼喊著同一個名字——「林陽風、林陽風」——聲音幾乎掀翻大巨蛋屋頂。

升降臺緩緩下降，林陽風的耳機傳來舞臺總監的聲音，「倒數四分鐘。」

當臺子整個沒入舞臺平面，蹲在下方的工作人員拿著手電筒給他指路，「那邊，小心頭。」

林陽風彎腰在低矮的走道中疾衝進入臨時更衣間——那是舞臺下為了快速換造型而隔出來的小空間。

中心人物一現身，一群人從四面八方湧上，男人站定身子，讓工作人員幫他脫衣服，穿衣服，按照指示抬起左腳，換右腳，化妝師凱莉忙著給他擦汗，補妝，取下造型耳環，髮型師狂噴造型劑，毫不客氣在他頭上又拉又抓，務求在最短時間把他唱快歌時的阿飛頭弄回情歌王子造型。

「還有兩分鐘。」

短片快播完了。

倒數六十秒時，他已換下那身勁歌熱舞的龐克服裝，取而代之的是最適合他情歌王子的白色西裝，還順便喝了幾口水。

跑到外面，小A跟腳踏車已經準備好，他俐落的跳上後座。

當場內的歌迷喊著林陽風的名字，他正由場外的走道繞過大巨蛋，負責運送的小A一邊發狠的踩踏板，一邊跟他說，「放心，來得及。」

黃區前，手持對講機的小B正翹首等待，見人來到，大喜，低頭跟對講機那頭的人回覆，「貨到，準備簽收。」

所有人都注視著主舞臺時，林陽風已經在小B掩護下悄悄進入副舞臺下方的升降點，蹲定。

「倒數十秒，預備。」

大螢幕的影片播完了，聚光燈從不同的地方打下來，集中在他的上方，工作人員按下開關，他緩緩從副舞臺升起……臺下一陣尖叫。

他拿起麥克風，在鋼琴的伴奏下唱出了他最為拿手的曲風，慢版情歌。

雙眼微閉，一字一句都是感情。

剛才連跳四首，其實他還很喘，脖子跟背也一直在冒汗，但這些都無損他的嗓音跟唱功。

他被譽為近年最出色的情歌歌手。

第一年就開售票演唱會，有人猜他只是曇花一現，是嘛，十七歲的孩子哪裡懂什麼情歌，不過就是長相好了一點而已。

第二年他連開了兩場，耳語仍在，哎，不過是運氣好了一點而已。

他辯駁的方式是一年一年的開，場地越換越大，並在大巨蛋啟用的幾個月內就登上那個舞臺。

今天是他十週年的第一場演唱會。

所有的演唱曲目都是歌迷票選出來的，他唱得很開心，歌迷也聽得很開心，中間雖然有一些小失誤，時間差也沒有抓得完全準確，但他在心中還是給這場演唱會打了很高的分數。

而那些瑕不掩瑜的缺失，明天他都會修正。

說嘴浪費時間，他一向喜歡以行動證明，當初家裡不支持他進演藝圈，從在街頭賣唱到參加選秀出道，十年來都位居一線，「好看」及「好運」絕對不是他屹立不搖的原因。

雖然外貌不是他走紅的原因，但還是要好好照顧的。

此時，林陽風躺在自家的美容床上，讓信賴的化妝師兼美容師凱莉給他卸妝，順便按摩臉部跟肩頸。

兩人認識是因為兩年前他到沙漠拍攝寫真集，凱莉直接飛到當地跟他們會合，第一天見面不甚愉快，自己也不知道是哪裡惹到她了，大家吃晚飯的時候明明還好好的，喝酒的時候她對他開始有意見，他想，好男不跟女鬥，讓她就是。

晚上，有人砰砰砰的敲他的門。

從貓眼看到來人拿著一箱傢伙，他內心想，好啊，妳這女人，我都忍耐不跟妳吵了，妳居然想續攤？

門一開，凱莉把他推進房裡，反身鎖門，喝令他，「脫上衣。」

男人大驚，雙手護胸，這女人想幹麼？

他雖然花名在外，但那些都是誤會，他可不是隨便的人……

「在想什麼。」凱莉嘖的一聲，拿起手中的工具箱，「天氣太乾，給你做保濕，不然明天妝上不去。」

很有職業道德的男人乖乖脫了上衣躺上床，女人從手機裡叫出心靈音樂，開始給他按摩臉部跟頸部，上泥膜。

女人的聲音硬邦邦，但指尖的撫觸卻溫暖舒服。

「寫真集露不露手臂？」

「露。」

女人在他手臂抹上精油，開始一來一回的輕揉。

「有沒有露胸露肚子？」

「……有。」

「褲子往下拉，露出肚臍。」

她的手開始在他胸腹之間移動。

男人覺得不太好意思，但香氣舒緩，加上她指法實在舒服，什麼時候睡著的也不知道。

醒來發現自己頭下有枕頭，身上有被子。

進房叫人的助理笑得東倒西歪，「大哥你怎麼會床頭床尾顛倒睡，沒穿衣服，身體還油膩膩，香噴噴的，你昨晚做什麼了？」

看助理一臉淫笑，男人想，算了，只能怪自己女友一個換過一個，前女友多到對面不相識，所以才搞得形象不佳。

吃完早餐後，他回到房間，對著鏡子看了一下，發現被好好照顧過的皮膚狀態看起來還真不錯。

他平常化妝大概要一個小時，那天凱莉大概只花了一半的時間就完成，站在曠野沙地的絕美景色中，攝影師一邊按快門一邊喊氣色讚。

那天之後，凱莉夜夜闖他閨房，強迫他脫衣，蹂躪到他睡著，連每晚敷面膜的女性工作人員都飽受乾燥之苦時，只有他的皮膚依然彈性光澤好上妝，攝影師十分開懷的說，根本就不需要反光板了。

林陽風知道人才難得，於是當下次再有工作，他立刻跟顧姊說，能不能找上次那個，他喜歡。

看著他出道的顧姊一個栗爆敲下來，痛得他差點飆淚。

「別亂來。」

「我單純的只是欣賞她的專業。」

「真的？」

「真的啦。」林陽風真的覺得自己很冤枉，情史豐富沒錯，但他從來不對工作人員下手。

顧姊想了想，「我要問問，她挺忙的，要看看時間接不接得上。」

「她很有名？」

「那當然，你耶，你耶，你家連垃圾桶都是從英國運來的，拍攝影集的化妝師能不有名嗎？凱莉原本要回法國探親，是看在你顧姊的分上才延後假期的。」

「那顧姊再幫我一次，我覺得這次照片拍得很好看。」

後來顧姊果然神通廣大的又幫他把凱莉磨來了，而且先下手為強的把他的行程都定上。

寫真集，錄影帶，上節目，雜誌訪問，演唱會……

兩年的相處下來，兩人已經不像剛開始時那樣互看不順眼，平心而論，男人覺得自己跟她還挺能聊的。

她絕對不是那種溫柔佳人，但他就是很愛跟她說話，男人後來想想，大概是因為她從不應酬他的關係。

從來沒人會對他說「你這種打扮好醜」，除了她以外。

「服裝師不會害你，你應該多採納他們的建議。」嫌棄的看著他的領帶跟襯衫花色，女人皺眉搖了搖頭，一副看到慘劇的模樣。

好，他知道自己品味不佳，但工作人員通常只會說這樣的搭配「很特別」，不會有人否決有藝術思想的他。

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，他發現自己會在化妝、卸妝這樣與她獨處的時間裡，跟她談一些正經事。

因為凱莉從不敷衍他。

十週年的第一天，男人內心很多想法。

「以前經過還在建築中的大巨蛋，當時想，如果有一天能在裡面開演唱會就好了，後來第一次站上那裡，又想，如果明年能加場就好了，第三次的時候則是在想，真希望十週年時可以在這裡，我今天在臺上，過往的一切都浮現，覺得這樣就十年了，好不可思議。」

「怎麼，你當時不是應該想，再說我帥啊，再說我好運啊，大爺再過十年還要站在這裡，氣死你們。」

男人笑了，事實上也是。

他說的是真話，但凱莉也沒猜錯，十年歲月不是一段短時間，那個瞬間，感覺很複雜，有感性的部分，也有自滿的部分，既謙卑，也傲慢。

「妳真不浪漫。」

「浪漫沒屁用。」

「妳在家講話也這樣？」

凱莉發出一個鼻音表示沒錯。

「妳家小帥哥居然受得了？」

凱莉有個同居男友，據說是位黝黑小帥哥，半年前因為身體不適住院，凱莉急瘦了一圈，下巴都尖了，被他們稱為X戰警的人突然一下子就會紅了眼眶，推掉所有能推的工作，就為了專心照顧那個人，他才知道她有男朋友，而且看起來感情非常好。

「那你就放心吧，他乃真誠大丈夫，真心愛我，不要說只是言語實在，他連我不擅長家務，夏天會腳臭都不介意。」

男人無言了，只能說，真愛驚人。

雖然說腳臭乃人之常情，不足為怪，但庸俗如他，還是希望自己的女友白白又香香。

「被你這樣一說，我想起來，好像一陣子沒聽見你講菲菲的事情了。」

「分了。」男人輕描淡寫的說，「她想出國，不過我沒時間，她問我……」

凱莉接口，「工作跟我哪個重要？」

「就是這句，這有什麼好問，所有的人都知道，我一向是工作擺第一，怎麼可能放下演唱會彩排跟她出國度假……有時候我會覺得自己很無辜，分手看起來好像是我的決定，但我都是被動的，可以的話我也不想一直換女朋友，我也想快點找到那個真正適合我的人。」

「怎麼，被凌天宇跟黎耀瀾刺激了？」

「……」

「我就知道。」

凌天宇跟黎耀瀾是跟林陽風幾乎同期出道的歌手，他們以「左岸少年」的組合出道，這麼多年來，一人，一組合，雙分天下。

從剛開始幾年的瑜亮情節，到這幾年的相知相惜，那種亦敵亦友的感情大概也只有他們懂，曾經有個樂評說，林陽風有現今的地位，左岸少年功不可沒，反之亦然。

高手需要有對手，彼此競爭才會進步，如果江湖只有一個獨孤求敗，未免寂寞。共事以來，林陽風出過兩張唱片，凱莉不只一次看到他喜孜孜的發語音給凌天宇跟黎耀瀾炫耀成果，說的不外是「大爺的新歌絕對讓你們俯首稱臣」，「等著被我打趴吧」，「我要開演唱會了，你們一定要來大開眼界一下，好知道什麼是人外有人，天外有天」。

黎耀瀾的回覆通常是冷調的「如果累了就早點休息」，「雕蟲小技，不過爾爾，不足為奇」。

凌天宇則是「等你聽到我的曠世新曲，會為自己現今的狂妄感到羞愧」，「四月的時候，你就會知道什麼叫做人外有人，天外有天」，「爺們的新歌要去你一直很嚮往的玻利維亞『天空之鏡』取景，我們會拍照片回來給你的，哈哈哈哈哈，哦對了，聽說你下首歌很多CG，所以從頭到尾都在小綠綠前面拍」。

然後就會看到林陽風慘叫，拿著手機問顧姊，為什麼波利維亞給他們去？那個地點明明是他前前前前次開會時提出來的，他超想去那個可以映出整片天空的鹽沼，見識它宛若鏡子映出天空所有景色……

顧姊涼涼的說，「因為左岸少年下一首歌是只有鋼琴伴奏的美聲路線，所以他們去天空之鏡，你的下一首歌是浪漫魔幻，所以CG，不要抱怨，七分鐘的CG比起大隊人馬出國，沒有比較便宜。」

是的，這三位天之驕子私下很幼稚，愛比較，還喜歡刺激對方，但要說他們不合卻也不是，有空會出去喝喝酒，有次林陽風出國拍攝音樂錄影帶，到了機場才發現凌天宇也混在工作人員裡，問他來幹麼，他說剛好有幾天空閒，上次去夏威夷只有工作沒玩到，所以就順便跟團。

跟女友一個換過一個的林陽風相比，另外兩人在感情上保守許多，出道多年緋聞不沾身，沒聽說，沒據說，當然更沒有照片，不是他們厲害，是他們身邊真的沒人。

但這樣的兩個人，卻在去年紛紛找到真命天女。

凌天宇掉入菜鳥保母的溫柔情網，黎耀瀾也跟初戀女友再續前緣，就只剩下林陽風——

男人很哀怨，他很努力的找，怎麼就是沒找到。

兩個多小時前，黎耀瀾給他發了影片訊息，一個超可愛的小女孩對著鏡頭笑咪咪的說，「林叔，演唱會好好看，我愛你，啾。」

小女孩叫做沈晴天，媽媽是林陽風認識三四年的編劇朋友，爸爸則是認識了十年的黎耀瀾——他從來沒想過，這兩人在很多很多年前有過一段，難怪他從以前就覺得小晴天長得好眼熟，據黎爸黎媽說，小妞除了臉比較圓，其他跟她爸爸小時候長得一模一樣。

雖然過程曲折，但結局非常圓滿，一家三口快樂在一起，而且即將迎接新的小生命，黎耀瀾時常想到就發個訊息刺激他，引以為樂。

想到朋友身邊紛紛有知心人，自己的女友，前女友卻在問「工作跟她哪個重要」，林陽風不得不承認自己是羨慕的。

他當然也願意陪女友出國度假，但是要先跟他講，好讓他排開日程，這樣突然就說下週出發，他怎麼可能答應，尤其是現在這段時間，所有人都為了他的十週年演唱會在努力，主角卻為了「交往兩個月紀念日」跑出國，這不符合他定義中的職業道德。

「嘴巴上說他們笨，放棄整片森林，就此被一個女人套牢，其實可以的話，我也想這麼笨。」

「有沒有想過，你到底喜歡什麼樣的人？」

「想不出來，我覺得如果哪天真的遇上，我應該就會知道。」

「既然這樣，你就不用急，總會知道的。」

兩人一邊閒談，時間慢慢過去，男人一如往常總是在這過程中睡著。

他不用擔心，因為他知道，凱莉會給他墊上枕頭，會給他蓋上被子，離去前會幫他再次鎖定大門密碼，確保安全。

有她在身邊，他一直很放心。

凱莉回到家已經半夜一點多。

才走到門口，就聽到爪子撓門的聲音。

女人嘴角一抹淡笑，輕輕推開，一個黑色的身影已經瞬間擠了出來，撲上她，熱情無比的汪汪汪。

女人抱著小臘腸進屋，順手開了燈，親親牠，又摸了摸牠的脖子，小狗尾巴搖啊搖，看起來十分開心。

「毛毛一個人在家是不是很想我啊？」

汪。

「不好意思哦，最近因為那傢伙演唱會，會比較晚回來。」

汪。

「我也還沒吃晚飯，一起吃吧。」

嗷嗷，汪。

凱莉倒了飼料，又換了乾淨的開水，毛毛很快的開動。

關上落地窗，打開冷氣，女人伸了伸懶腰，掙扎著該先洗澡還是先吃飯的時候，吃到一半的毛毛好像是感受到她情緒波動，放下了最愛食物，跳上沙發，開始蹭她手心，十分親暱。

貼心可愛的行為讓累了一天的凱莉大感安慰，摟過牠，「還好有你。」

不管我是不是擅長家務，夏天會不會腳臭，你都還是這樣愛我，在你面前我不用防衛，也不用假裝，可以做最真實的自己。

「他跟菲菲分手了，他說，很羨慕天宇跟耀瀾，想要有人真心對他，毛毛，你覺得，我該不該趁這個機會跟他說……」

說我喜歡他。

我有他所有的專輯，DVD。

買了全部的寫真集跟可以買到的雜誌。

牆壁上還貼有海報。

這些都是喜歡上他的這一年來，回頭買的。

要跟喜歡的人共事而不露痕跡不是件容易的事情，所幸她天生冰臉，喜怒不形於色，害羞的時候從不臉紅，講話也不結巴——不會有人知道她喜歡他，除了懷裡這隻黝黑小帥哥，女人看著那雙毛毛圓圓的眼睛，想，雖然你可能不知道「喜歡」是什麼。

那是一種很簡單的感情，見到會心跳，見不到會想念，然後會嫉妒……

不是沒想過告白，但他總是在她猶豫著該不該告白時又交了新的女朋友，要說他花心嘛，其實也不然，他跟女友分開都是合不來，從來不曾腳踏兩條船。

凱莉不是第一次聽林陽風說起感情事，也不是第一次聽到他因為被要求在工作和愛情中做選擇而分手。

林陽風或許是覺得這些話不會被傳出去，她的反應也總是很平淡，不像別人愛八卦又大驚小怪，跟她聊這個很安全。

可是老實說，只有在頭一年的時候她是真的不放在心上，聽他說這些，可以內心毫無波瀾，嗯嗯喔喔的很敷衍。

她還記得發現自己感情後，第一次聽到他說起當時女友的感覺。

那時候他們打得火熱，他整個人散發戀愛的臭酸味，在她面前曬恩愛，她心酸到不行，差點手一抖把他的妝畫成死亡重金屬妝。

有感情、沒感情差別就是這麼可怕。

幸好又過了一年，她漸漸習慣了……能夠忍耐到回家才露出端倪。

凱莉嘆氣。

「他不知道，其實我表面很冷靜，還能吐槽他，但心裡小劇場已經演了好幾次。」
毛毛歪頭看她。

「他跟菲菲感情好的時候，我想吃醋，可是又覺得憑什麼啊？我算哪根蔥。」凱莉嘀嘀咕咕，「現在聽到分手了，偷偷高興，但高興完之後呢？」

她抱住毛毛。

「其實我沒那麼喜歡聽他說他的感情事，但是……又忍不住想知道。」

汪。

「毛毛。」

嗷嗚。

「美娜懷孕了，要把店讓人，你覺得我該不該頂下來？我一直想要有自己的工作室，如果我把店頂下來，以後跟他大概就沒有交集了，但要維持現狀……」

維持現狀又能怎麼樣？

對他來說，她就是一個彩妝包女孩，提著箱子給他打理門面，私底下的他們什麼都不是，過去，未來都是如此，不會改變。